

佛山市海天调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佛山市海天调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8月1日以派专人送达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会议于2019年8月14日在佛山市禅城区文沙路16号中区四座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应出席会议监事3人，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人，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法定人数，监事会主席文志州主持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会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及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审议并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如下议案：

1. 审议通过《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和摘要》

公司监事会认为：

（1）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完整，充分地反映了公司2019年半年度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在提出本意见前，公司监事会未发现参与2019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4）公司监事会成员保证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议案获通过。

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和摘要详细内容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的《海天味业 2019 年半年度报告》及《海天味业 2019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 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的议案》

根据生产经营计划，公司编制了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

监事会意见：经过认真审阅，公司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必须发生的，是公司与关联方之间正常、合法的经济行为，其交易行为有利于公司正常经营。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合理，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议案获通过。本议案无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详细内容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的《海天味业关于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7）。

3.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新修订的相关会计准则和有关规定进行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议案获通过。

详细内容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的《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8）。

特此公告。

佛山市海天调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十五日